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1号院15号楼2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532,9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366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公司总股本为99,251,600股,剔除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的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290,700股,及放弃股东大会表决权的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股份1,165,140股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7,795,76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宫殿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新才出席会议;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230,179	99.3200	297,120	0.6671	5,660	0.012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宫殿海先生	44,116,392	99.0645	是
2.02	王新才先生	44,103,188	99.0349	是
2.03	杨庆民先生	44,102,989	99.0344	是
2.04	刘景呈先生	44,102,492	99.0333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窦林平先生	44,102,989	99.0344	是
3.02	张善英先生	44,112,888	99.0567	是
3.03	于桂红女士	44,102,090	99.0324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程飞舟先生	44,108,290	99.0463	是
4.02	丁洁女士	44,105,388	99.039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42,449	80.4054	297,120	19.2282	5,660	0.3664
2.01	宫殿海先生	1,128,662	73.0417				
2.02	王新才先生	1,115,458	72.1872				
2.03	杨庆民先生	1,115,259	72.1743				
2.04	刘景呈先生	1,114,762	72.1421				
3.01	窦林平先生	1,115,259	72.1743				
3.02	张善英先生	1,125,158	72.8149				
3.03	于桂红女士	1,114,360	72.1161				
4.01	程飞舟先生	1,120,560	72.5174				
4.02	丁洁女士	1,117,658	72.329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鲍卉芳、董莹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1号院15号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宫殿海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宫殿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对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选举,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宫殿海

委员:王新才、张善英(独立董事)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桂红(独立董事)

委员:刘景呈、张善英(独立董事)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善英(独立董事)

委员:王新才、窦林平(独立董事)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窦林平(独立董事)

委员:杨庆民、于桂红(独立董事)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宫殿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王新才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杨庆民先生、杜慧娟女士、魏鹏伟先生、魏梦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新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同时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且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聘任杜青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1号院15号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程飞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程飞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换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1、董事长:宫殿海先生

2、非独立董事:宫殿海先生、王新才先生、杨庆民先生、刘景呈先生

3、独立董事:窦林平先生、张善英先生、于桂红女士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宫殿海先生

委员:王新才先生、张善英先生(独立董事)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桂红女士(独立董事)

委员:刘景呈先生、张善英先生(独立董事)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善英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王新才先生、窦林平先生(独立董事)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窦林平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杨庆民先生、于桂红女士(独立董事)

上述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程飞舟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丁洁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丁丹女士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宫殿海先生

2、副总经理:杨庆民先生、杜慧娟女士、魏鹏伟先生、魏梦莹女士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王新才先生

4、证券事务代表:杜青轩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等人员的聘任工作,选聘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和行业知识、管理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履职及对公司发展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上述人员简历

宫殿海先生简历

宫殿海,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工程师,中电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新时空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照明学会常务理事,北京新耀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王新才先生简历

王新才,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杨庆民先生简历

杨庆民,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公司总裁助理、技术支持中心负责人、市场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景呈先生简历

刘景呈,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设计师,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四川新力光源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四川大区总经理、文旅事业部总经理,兼任广安时空之旅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窦林平先生简历

窦林平,男,195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灯具厂副科长,北京灯具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副秘书长,中国照明学会秘书长、常委理事。现任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副理事长,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张善英先生简历

张善英,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石油大学教师、东营市交通局航务处海监科副科长、山东省东营经济开发区招商局局长、东营经济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局长。现任北京双兴驿站供应链产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光之(海南)应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独立董事。

于桂红女士简历

于桂红,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长春现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长春英利集团高级财务经理,廊坊市弘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21年至今就职于中税网(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程飞舟先生简历

程飞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部部长。

丁洁女士简历

丁洁,女,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第一物业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人事主管,北京美语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主管,思源兴业房地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RBP,征和开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HRBP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高级人力资源经理。

丁丹女士简历

丁丹,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北京英迪顿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综合部高级经理。

杜慧娟女士简历

杜慧娟,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嘉里建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约助理,SOHO中国有限公司采购主管,公司采购部经理、董事长助理、文旅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魏鹏伟先生简历

魏鹏伟,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电路与系统专业,工程师职称,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曾任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电力电子技术产品开发负责人,西安联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历任公司工程管理中心副总监、皖赣大区总经理、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魏梦莹女士简历

魏梦莹,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鹿苑天闻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证券中心总经理。2021年6月入职公司,任公司证券事务总监及部门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杜青轩女士简历

杜青轩,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26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至4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mlopt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15:00-16:0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CEO:范 一先生

董事会秘书:鲍 湃先生

财务总监:郝前进先生

独立董事:凌 华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至4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mlopt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25-52728150

邮箱:investors@mlopt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27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27,由副董事长、总经理范一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8,09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69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6,923,480.7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1.01元/股~118.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不含);回购价格不高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48,093股,占公司总股本52,800,000股的0.469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8.80元/股,最低价为71.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23,480.7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3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7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报告》。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董事贺小庆先生、李跃清先生为本次考核对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因到法定退休年龄,李跃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因工作调动,高延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对李跃清先生和高延龙先生在任职高管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通过了《关于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周洲先生、贺小庆先生、苏志远先生、李铁南女士、韦华南先生、刘子龙先生等6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吴三忙先生、周连碧先生和高永涛先生等3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将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公司决定于2025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网络形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七项议案中,第(一)、(五)、(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三)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吴三忙);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周连碧);

(五)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高永涛);

(六)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吴三忙);

(七)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周连碧);

(八)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高永涛)。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洲,男,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贺小庆,男,汉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陕西太白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陕西太白金矿董事长、矿长,陕西略阳铧厂沟金矿董事长,甘肃中金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总经理;现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苏志远,男,汉族,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信息化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李铁南,女,汉族,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北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曾任职中煤焦化控股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法律事业部副总经理,中煤股份公司法律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法律顾问,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管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同部总经理,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兼任中新能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董事,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化诚新环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韦华南,男,壮族,1962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春黄金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科技发展部总经理,中国黄金集团研究总院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黄金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子龙,男,满族,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西藏华泰龙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总经理,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三忙,男,汉族,197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管理学博士后、澳大利亚西澳大学访问学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现任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应用经济学教授、会计硕士导师、应用经济学博士生导师。兼任自然资源部资源环境承载力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投入产出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城市与区域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自然资源学会资源经济专委会副主任、《资源与产业》副主编、民进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支部副主委等。

周连碧,男,汉族,196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工程研究设计所所长;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工程研究设计所首席专家。

高永涛,男,汉族,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国家二级教授。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家口市建设发展集团独立董事;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特别顾问,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7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16日

至2025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周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贺小庆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苏志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李铁南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韦华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刘子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吴三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周连碧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高永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孙洁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陈羽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将于近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9	中金黄金	2025/4/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9日 8:30-17:00。

(三)登记联络方式:

电　话:(010)56353870

传　真:(010)5635391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邮　编:100011

联 系 人:侯阿沁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周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贺小庆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苏志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李铁南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韦华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刘子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吴三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周连碧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高永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孙洁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02	选举陈羽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5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的内容
1	第九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董事长或副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网公告附件: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4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7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孙洁女士、陈羽女士等2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孙洁女士、陈羽女士将与另一位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程序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洁,女,汉族,198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鑫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总经理,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羽,女,汉族,198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法律合规部审计处副处长;现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法律合规部审计处处长,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6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

● 投资金额:项目建设总投资294872.00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投资项目的风险主要来自政府审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矿业)现有一、二期尾矿库,设计总库容27677万立方米(一期总库容5158万立方米,二期总库容22519万立方米),设计坝顶标高810米。截至目前,一、二期尾矿库坝顶标高均已达到最终设计坝顶标高810米。由于拟新建三期尾矿库项目因征地和前期手续等原因,短期内无法建设,为避免内蒙古矿业生产无法正常接续,须对尾矿库加高扩容。

项目建设总投资294872.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167212.00万元,包括工程费用138811.85万元,其他费用28400.15万元(含征地9427.09万元);生产期投入共计127660.00万元。资金由企业自筹。建设工期:基建期5个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同意内蒙古矿业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立项。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矿业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设计加高扩容至840.00米标高,加高30米,增加全库容约7873万立方米(有效库容7086万立方米),最大坝高124米(东侧主坝),二期尾矿库加高扩容后总库容为30392万立方米,尾矿库等别为二等。可供矿山服务3.5年。

加高后的尾矿库由东侧坝体、南侧坝体、西侧坝体、北侧坝体围合而成,构成平地型尾矿库。各侧坝体均采用中线式废石筑坝加高至终期坝顶标高840米。新建排水设施采用"废石码头+溢洪道"的形式。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建设期5个月,服务期3.5年;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提,地面部分房产、构建筑物折旧年限4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4年;本次设计建设投资形成无形资产、其他资产摊销年限按4年计算。估算项目稳产年总成本费用79037万元/年,其中年折旧费37284万元/年,年摊销费4519万元/年,维持运营投资年折旧费37234万元/年。单位尾矿量成本费用26.99元/吨。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投资项目的风险主要来自政府审批。据了解,内蒙古矿业已经多次和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基本认可该项目,环保和安全审批风险可控。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黄金集团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乌努格吐山铜钼矿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初步设计(代可研)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